## 副门

## 青石街<sub>NEW SUPPLEMENT</sub>1529

投稿信箱:xinfukan2@126.com

风

## 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,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,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。言之有物,皆是文章。

被潮汐反复梳理过的沙滩平滑如镜, 我踯躅其上,像一个执物的拾荒者,仔细 搜寻着大海遗落的秘密。视线不时被残 缺的螺壳吸引,它们有的仅剩螺旋的端 角,像悄悄收拢起遥远绽放的心愿,有的 被浪涛击打得孔洞遍布,仿佛一扇斑驳的 窗棂,还有些彻底断裂,露出内里粗糙质 地,再无半点昔日光泽。

惋惜间,我试图竭力构想出它们栖息深海中的模样,绚烂的纹理顺着完美螺旋线攀升,每一次旋转都是造物主最得意的曲线。这些袖珍的移动宫殿,是一座座自治而丰盈的小天地,铠甲般护佑着一只只柔弱的生命,在珊瑚丛中悠然巡弋。然而,一袭突如其来的巨涛骇浪,一场同伴间的嬉戏碰撞,或是一只海鸟贪婪的啄击……便可以轻易将这份圆满击碎。它们被冲上沙滩,在烈日下褪色,在风雨中呜咽,最终化作一个个关于过往的凄美注脚。

俯身拾起一枚破损的褐色宝螺,半片螺厣已不知所终,断裂处尚锐利如刃。摩挲着螺塔上残留的圈纹,耳边似乎传来"啪嗒"一声轻响,像是记忆之门被轻轻推

大一的课堂上,教授兴致勃勃地讲授 着古希腊哲学史。据传说,苏格拉底让学 生们走进一片丰收的麦田,并要求他们只 能前进,不许后退,到达彼岸时须摘回一 株最大最好的麦穗。许多学生兴冲冲地 走进麦田,却都垂头丧气空手而归。有的 总以为前面有更大更好的,一路犹豫,错 失了所有。有的过早下手,走着走着又发 现更加饱满的,追悔莫及。只有柏拉图, 走出麦田时,手中握着一株不算很大,却 足够饱满的麦穗。他解释说,走进麦田不 久,便看到这株他认为不错的,于是将其 仔细收下。此后,凡不及它的,一概不 看。偶见更好的,便告诫自己,那不过是 幻影,已拥有自己的选择,无需再为虚幻 的"更好"动摇。

年少时听闻,觉得这不过是蕴含决策与取舍的智慧。然而此刻,面对手中这枚残损的螺壳,才恍然领悟到故事里更深沉的内涵。人生何尝不是一片广袤无垠的麦田?而那株所谓最大最好的麦穗,不过

是心中关于"完美"的执念:完美的事业, 完美的爱情,完美的自我。怀揣执念上路,寻寻觅觅,患得患失,就会像那些空手 而归的学子,终于在踌躇和迟疑中,让时 间和机遇都悄然溜走。

而大海,这位冷峻而公正的导师,却从不言及完美。它用最猛烈的方式,将完美二字击得粉碎。"残缺,才是生命的常态"。每一枚被冲上岸的残螺,都经历过浪花的甄选,礁石的锤炼,时间的裁决。它们没有机会回头,也没有权利比较,只有默默承受伤痛,继而被雕琢和重塑。破碎,并非失败的象征,而是曾经存在的独一无二的凭证。

我开始重新打量这些残螺。那枚只剩螺尖的,保留着生命初生的萌动,宛如一枚时间的琥珀,封印了最原始的渴望。那段风穿孔洞的呜鸣声,仿佛是对岁月与坚韧的吟唱。而那道切口的齐整断裂,就像决绝的告别中一场勇敢的袒露,它们不必再用华美的伪装,去掩饰内在的拙朴与真实。

它们不完美,但这不正是那株麦穗的境界吗?柏拉图并没有得到麦田里的"最大最好",却找到了自己的专属。他坦然接受了自己选择的可能的不完美,并因此获得了超越完美的圆满。

人之所以痛苦,往往不在于手中握的是一枚"残螺",而是心中始终觊觎着那个从未存在过的完美幻象,让自己羁绊于错失的遗憾,并以此来惩罚现实中那些不甚完美的拥有。

轻轻将手中残损的螺壳放回沙滩。它们安静地与沙砾和贝片融为一体,重现了那幅宏大而真实的图景。海浪依旧不知疲倦地涌来、退去,带来新的残螺残贝,也带走旧的叹息,仿佛在说:"看,这才是真的世界,破碎且不圆满。"

人生麦田,终将走过,或许永远无法 达到至臻境界,但我们可以向柏拉图学 习,听从内心召唤,撷取所爱,以为圆满, 走完剩下的路······

椰树的影子在夕阳下越拉越长,残螺的"断章之美"在这一刻都披上了海一样 的光芒。

直到张教授纠正,我才听清了"拉脊山"的名字。以前一直听作"垃圾山",脑海里隐约浮现的,是荒凉山坡上垃圾堆积的不堪景象,心下还兀自诧异:何等规模的垃圾,竟能成就一座山的名号?教授说,不是垃圾山,是拉脊山,拉动的"拉"、脊梁的"脊"。仿佛一道咒语解除,脑海里不堪的幻象霎时消失,一座山的巍峨脊梁,在我认知的地平线上,显露出模糊而

于我而言,"拉脊山"是全然陌生的。 网上搜索的结果,令我为之前的误读汗颜。这座我闻所未闻的山,竟有如此煊赫的身世:它不是无名之辈,而是环西宁旅游圈内海拔最高、风景最为独特的山,是距西宁最近的日出、云海、雪山、草原的最佳观赏地;它是一道伟大的界碑,沉默地分开了黄土高原与青藏高原两大地理单元;它是一部活的历史,曾见证过丝绸之路南路的商旅驼队,承载过唐蕃古道上文成公主进藏的足迹,享有"青藏第一关"的雄称;那山垭口上的宗喀拉则,更被吉尼斯世界纪录认证为"世界最大拉则建筑群"和"世界最大的山水文化殿堂"……隐藏在青藏高原的拉脊山,真是让人向往。

庄重的轮廓。

身未动,心已远。于是,早上在海西州乌兰县茶卡镇吃过早饭,我们分乘两车直奔位于海南州贵德县的拉脊山。然而,抵达之路并不顺当。由于我们路线不熟,导航目的地模糊,致两车在山峦间兜兜转转,一度失散。

直到在电话中反复沟通,最终聚焦于一个精确的目的地为"拉脊山垭口",才算是找到了正确的前进方向和行进路线。这番小小的周折,仿佛一场必要的仪式,让抵达显得愈发珍贵。

近午时分,我们两车终于几乎同时驶 抵山垭口。推开车门的一刹那,所有的奔 波与寻觅,都化作了值得。 走近宗喀拉则,迎面是一块巨大的昆仑石,正面正中用汉藏两种文字镌刻着"众山之宗,万神之殿",上面是一行黑色的汉字"海拔4188米"。

"宗喀"是拉脊山口的地名,"拉则"意为 "山神祭祀处"或者"神之宫殿"。"拉则"的起 源,最早可追溯到原始宗教中的自然崇拜。 在青藏地区,人们认为先祖之灵寄住在山水 树木中,并保护着子孙后代。为供奉这些神 灵,最初是在山顶垒起石堆,以让神灵有所 依之处,以便于人们祭祀崇拜。随着历史的 发展,人们便专门修建城堡或宫殿。

宗喀拉则的主体建筑是万神之殿,拉则主体之上为神箭垛,由多支神箭组成,核心神箭高13米,周围插满了较小神箭。人们通过神箭,表达对山神的崇拜和祈求庇佑的意愿。

由拉则前广场到后方的神箭园,需要攀爬两段长而陡的阶梯。在海拔4000多米的高原上攀爬,每向上一步,感觉离天又近了一步。上得平台,顿觉山川大地竟是如此壮丽!

山风猎猎,经幡狂舞,极目远眺,群山 如海,重峦叠嶂。蓝天白云下,盘山公路 如同一条巨龙蜿蜒山间,远处白雪覆盖的 山峰若隐若现。放眼望去,目之所及仿佛 是一幅会呼吸的油画。

立于山脊,感受着两大高原在此处的碰撞与交融。风过耳,仿佛能听到历史的回响。拉脊山,这条横亘于天地间的巨大脊梁,就像一位沧桑的老者,见证了青藏高原的沧海桑田。拉脊山,不仅是一座山,更是一道被拉起的脊梁、一部活生生的历史书,记载着地质变迁、生态演化,还有无数的人文故事。

离开拉脊山前,听到别的游客说,山上有很多尕拉鸡栖息,民间又把拉脊山称作"拉鸡山"。不过,我们没有看到尕拉鸡,也许它躲在某个地方窥见了我们。

霜降的时节,特别容易想家。想念那间老屋的土夯墙,想念门前那株被秋风吹红的柿子树。

老屋所在的院子,太奶奶住过,奶奶住过。家传四代,老屋也翻盖过两三回,每回都觉得柿子树占地,可最终,它还是留了下来。仿佛它扎下的不只是根,更是这个家看不见的脉络。

听说,这棵柿子树的小苗,是随太奶奶的花轿一起来的。到了奶奶当家时,它早已枝繁叶茂,挺拔如盖。它就在房前自然生长,无人特意照料,唯有年底池塘清淤时,爷爷会挑上两担塘泥,埋在柿子树下做肥料。

奶奶最爱在这深秋时节坐在树下,看柿子由青转黄,再由黄泛红,像一盏盏小灯,渐次点亮枝头。素朴的院子被映亮了,她那双看过几十年风霜的眼睛,也被映亮了,那柿子红彤彤的光,仿佛也照进了她平凡的乡野生活,在心底铺上一层安稳的暖意。

只有我们这帮孩子最是心急。那些半红半青的果子在叶间探头探脑,像藏着无数勾人的小精灵,惹得我们天天仰着脖子,目光里尽是饥渴。趁奶奶忙着生火做饭,我们便偷偷找来竹竿。可青柿子硬邦邦的,敲不下来,熟透的,又软得一碰就烂,急得人抓耳挠腮。胆子大的男孩便往手心唾两口唾沫,"噌噌"往树上爬,急得奶奶大喊:"快下来!树丫脆,摔下来可怎么得了!莫急,再等一阵,等霜降了,风把柿子吹红了,人人都有份……"

我们总在猜,秋风几时会来,没等我们猜出答案,霜降便悄然而至。经霜的柿树叶,橘红或者暗黄的,驾着秋风纷纷落下。枝头的柿子仿佛一夜就红了,火红的柿子,挑在高高的枝头,像一个个红火喜庆的红灯笼,点亮了灰秃秃的枝杈,这簇喜庆的红,便成了萧瑟村庄一道沉静燃烧的火焰。

"秋分柿子如瓜皮,霜降柿子软如泥。"这话一点不假。霜降后的柿子,上面蒙着一层薄薄的白霜,像姑娘脸上羞答答的纱。下柿子那天,是孩子们的"大日子",爷爷扛着长长的竹竿,竿头绑着铁丝挽的网兜,看准一颗,高高举起,网兜对准柿子轻轻一拧,果子便稳稳落人网中。树下的我们一哄而上,从网兜里抢出柿子,等不及撕皮,直接用手指在软乎乎的柿子上抠个小洞,撮起嘴唇猛吸一口。那果肉软糯、清甜,凉沁沁地滑人喉咙,成了秋天最独一无二的甜蜜印记。

奶奶总要叮嘱:"树上的柿子,不能摘尽,得留些给过冬的鸟儿,花喜鹊、麻雀也得尝尝鲜。"她望着枝头剩余的那片红,又说:"留些红彤彤的在树上,过日子也有个红红火火的念想。这一颗一颗挂在那儿,就是万事(柿)吉祥,事事(柿柿)红。"

后来,我外出求学、工作,离老屋和村庄越来越远。每年霜降前,奶奶的电话总会准时响起,告诉我柿子又快红了,等我回去一起摘。可我,却再也没有在那个时节回去过,不知那老屋旁的柿子树,除了等风来、等霜降,是否也多了一份无言的等待。

直到爷爷奶奶相继离世,我才再次回到老屋。那已是霜降之后,寂静的村庄里,土黄的夯土墙静默着,青瓦斑驳,皲裂的树干沉默地伸着枝丫。就在那稀疏的枝头,竟还悬着十几颗朱红的柿子,圆润、饱满,像凝固的火焰,在灰蓝的天色下,洇染成一幅绝妙而苍凉的水墨画。

老屋土墙今犹在,残门锈锁久未开。儿时玩伴今何在?满树红柿无人摘。

风过影动,满树的枝果微微摇晃,似乎依旧在等待,等一场风来,等一场霜降,等一个被点亮的归来。

做饭的苦与乐

南

川成都

贾如

吃了半年病号饭和外卖,终于决定自己开伙做饭,一来自己做得干净放心且分量足,二来也能减少一些生活成本。但是做饭也不是那么容易的,毕竟吃了近40年的食堂。自己开伙首先得添置各种锅,煮粥的、煲汤的、煎饼的,再就是柴米油盐糖醋酒、葱姜蒜蛋肉菜味等等,都要买上,好在现在有外卖,为出不了门的我提供了便利。

说起做饭,小时候跟着奶奶烧火灶,学会了不少。炒菜、蒸馒头、擀面条、包饺子、摊饼子,样样跟着做。奶奶不在家时,我们兄妹和邻家小孩就自己动手,尽管有时弄得窘,白面打花脸,也是乐此不疲。有时候小伙伴们玩到半夜,就割人家的韭菜,半夜包饺子。

之后在船上当水手的时候,也是自己动手做饭,虽算不上美味佳肴,却也能填饱肚子。船老大还不时买些价廉的猪下水来,弄得干干净净,请大家喝酒。后来到了部队,经常到炊事班帮厨,又学了不少手

几十年过去了,虽然那点基本功还在,但毕竟重新开始,也有不少失误。买肉不知道买五花肉,以致全瘦肉烧不烂吃不动;汤圆煮成芝麻糊,鱼儿烧成碎末子,米饭蒸成烂米粥。于是我借助网络,进行菜的搭配,并且力主做营养菜,不断学习,摸索出经验,一天比一天做得好,还学到不少小妙招。

比如,平常我们剥芋头皮,不仅麻烦,而且弄得手眼发痒,其实先把芋头洗干净,放到锅里煮,再拿出来泡到冷水里,等会儿用手就可直接剥皮了,非常简单。再比如,拿出来的冰冻汤圆,不等水沸就要放进去,且用勺子慢慢搅动几下,待到汤圆浮到水面稳定后,关火闷上几分钟,如果担心没有熟透,可以继续升火至汤圆再次上浮,再关火闷几分钟,汤圆就不会裂开煮成芝麻糊了。

做菜就是要耗时间,捡菜洗菜切菜蒸菜,还要洗碗清理卫生,不经风雨不见彩虹,不靠努力吃不上饭。就着自己口味,再结合营养搭配,我做起了黄豆烧猪尾、大葱豆腐汤、芋头烧肉块、菠菜打鸡蛋、丝瓜加木耳等,想到哪里吃到哪里,还喝上豆浆、红绿豆粥、蒸鸡蛋,吃上煎面饼、萝卜丝饼等,基本是一菜一饭,偶尔两个菜,时刻防止做多了吃不料。

总能忆起小时候,放大忙假或者收割季节放学就到地里拾麦穗稻穗,体会"谁知盘中餐,粒粒皆辛苦",还唱着那首儿歌:"我是公社小社员来,手拿小镰刀呀,身背小竹篮来,放学以后去劳动。割草积肥拾麦穗,越干越喜欢……"

人是铁,饭是钢。会做饭不仅是一门手艺和能力,更是一种生活的苦与乐